

证券代码：835702

证券简称：国力通

主办券商：长江证券

武汉国力通能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5 月 24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高新大道北斗路 6 号未来智汇城 A1 栋 19 楼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余照年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时间、方式及召集人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武汉国力通能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

公司董事长余国贤先生因工作原因不能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了董事余照年先生主持。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4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8,378,665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7.58%。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议案

1. 议案内容：

2018 年公司基本概况、公司治理、经营状况及分析、风险提示、财务状况等的全

面介绍。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8,378,66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二）审议通过《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审议《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8,378,66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三）审议通过《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审议《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8,378,66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四）审议通过《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审议《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8,378,665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五）审议通过《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审议《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8,378,665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六）审议通过《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的经营情况和发展需要，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8,378,665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七）审议通过《公司续聘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续聘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8,378,66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八）审议通过《2018 年年度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议案

1. 议案内容：

经核查，2018 年年度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的情况。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8,378,66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九）审议通过《关于补充确认偶发性关联交易》议案

1. 议案内容：

2018 年 6 月，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积玉桥分行签订借款合同，借款金额 200 万元，该笔借款由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余国贤及其妻子周惠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100,242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非关联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非关联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

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非关联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因股东余国贤与该交易形成关联交易，故回避表决。

（十）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徐勋达先生为公司董事》议案

1. 议案内容：

董事沈严先生因个人原因，2019 年 2 月 11 日辞去董事职务，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现提名徐勋达为武汉国力通能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候选人，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相同。徐勋达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8,378,665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的经营需要，拟对公司注册地址变更，同时对公司章程中：第一章第五条公司住所内容修改。修改前：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高新大道 999 号未来城龙山创新园一期 A5 北区 4 栋 8 层 A 单元，修改后：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北斗路 6 号武汉国家地球空间信息产业化基地（新区）一期 1.1 期 A1 栋/单元 19 层 2 号，并且将在完成工商登记变更后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发布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8,378,665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中伦（武汉）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徐婕、刘佳

（三）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股东大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一、《武汉国力通能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二、《北京中伦（武汉）律师事务所关于武汉国力通能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一八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三、《武汉国力通能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主持人推举函》

武汉国力通能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5 月 28 日